

南宮市衛生健康局

關於 2020 年度中央、省對地方專項轉移 支付計劃生育服務項目績效自評報告

為強化獎扶資金支出績效管理，促進獎扶資金使用的科學化、合理化和精細化，我局成立了自查評估小組，組織相關人員對 2020 年以來的農村部分計劃生育家庭獎勵扶助和計劃生育家庭特別扶助制度工作及專項資金進行績效評價，現將有關情況報告如下：

一、項目概況

（一）項目基本情況

實行農村部分計劃生育家庭獎勵扶助和計劃生育家庭特別扶助政策，是進一步完善人口和計劃生育利益導向政策體系，让更多計劃生育家庭分享改革發展成果，切實維護計劃生育家庭合法權益，本項目由市衛生健康局負責實施。農村部分計劃生育家庭獎勵扶助制度，覆蓋我市農村地區，獎勵扶助的重點對象是按照国家及我省有關計劃生育法律法規和政策性規定實行計劃生育的農村部分独生子女和雙女戶夫妻。具體條件有四個：一是本人及配偶均為農業戶口或界定為農村居民戶口；二是 1933 年 1 月 1 日出生，1973 年至 2001 年間沒有違反計劃生育法規、規章和政策規定生育；三是現存一個子女或兩個女孩或子女死亡現無子女；四是年滿 60 周歲。計劃生育家庭實施特別扶助制度覆蓋我市城鎮

和农村，扶助对象是：我省城镇和农村独生子女死亡或伤、病残后未再生育或收养子女家庭的夫妻，具体条件：一是1933年1月1日以后出生；二是女方年满49周岁；三是只生育一个子女或合法收养一个子女；四是现无存活子女或独生子女被依法鉴定为残疾（伤病残达到三级以上）。

二、工作活动（项目）绩效目标和指定设定情况

为推动全市计划生育服务项目有效落实，按照项目管理制度的要求，采取有效执行措施，通过市、乡、村三级的共同努力，到2020年底我市将符合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奖励扶助的8977名对象全部纳入，共发放861.792万元，将符合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的289名对象全部纳入，共发放142.14万元。

目前全部资金已发放完毕。已完成预计项目的全部目标。使农村独生子女家庭和双女户家庭及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经济收入逐步提高，缓解了计划生育家庭经济困难，促进了计划生育家庭的稳定，提高了计划生育家庭的满意度和获得感。

三、工作活动（项目）实施绩效管理情况及取得成绩

为了把这一惠民政策落到实处，我们成立了农村计生家庭奖励扶助政策工作领导小组、设立了专门科室、配备了人员。根据上级安排，每年1月份左右召开当年全市计生奖扶工作部署会议，严格按照宣传动员、村计生专干摸底并帮助被奖扶人申报、乡级调查初审、市级入户走访调查核实终审、

三级公示、网络上报等流程进行，最终确定奖励扶助对象名单并及时录入完成。

为保证项目实施，我们主要措施是：

（一）严格按照“四权分离”管理机制运行情况

我市在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制度和特别扶助制度实施过程中，创新制约与监督机制，严格实行了“四权分离”，即由卫生计生局负责奖励扶助、特别扶助对象的资格确认，财政部门负责资金管理、委托市联社资金发放、三级公示群众监督，形成了各部门各行其职，相互支持、相互制约、立体联动的格局。

（二）严程序、重公开，严格把控确认目标人群

严格按照国家、省政策和要求，我们遵循公开、公正和分级负责的原则，按程序办理，根据本人申请，乡、村计生干部调查、预审，村张榜公示，乡镇政府初审公示，市卫健局审核、确认并张榜公示等程序，严格把控乡镇上报的目标人群名单和资料审核，通过张榜公布、逐级调查审核、群众举报、社会监督等措施，做好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资格确认和扶助金发放工作，确保公开、公平、公正。

（三）严格程序避免目标人群虚报、错报、漏报

村每年1月前接受群众申请，审核后报乡镇审查，乡镇对村级上报的目标人群，对照政策组织专人对奖扶、特扶对象的条件进行审核。包括对奖扶对象本人进行询问，对群众进行走访调查，调查结束后，对目标人群进行上报由市卫健

局再次审核，市卫健局根据乡镇提供的材料，组织相关人员对奖扶对象进行再次入户调查和走访，

（四）建立目标人群进入、退出动态检测机制

进入机制。每年乡镇卫健办的工作人员在pis全员人口信息系统中将年满58岁的计划生育家庭成员纳入待进范围，跟踪调查他们两年内的婚姻和子女的变化情况，满60岁当年按当时的状况进入奖扶系统。

退出机制。一是全员公示。待全国奖扶特扶系统关闭后，将系统名册下载，公示于乡镇、村两级，使奖扶对象情况为群众所知，便于监督。二是各村专干和乡、镇驻村干部对该村的奖扶对象进行随访，每季度报告奖扶对象死亡、婚姻变动和子女情况变动情况。三是每年年底卫健办对奖扶对象情况进行年审，在开展下年度奖扶工作时，将对象死亡和变动情况报市卫健局予以退出和变动。

（五）资金落实与发放情况

2020年我市享受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8977人，发放资金861.792万元、享受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伤残、死亡）共发放资金142.14万元。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为100%、资金到位率100%。

（六）资金风险管理情况

迄今为止，我市历年的奖扶资金都是按照有关文件的规定，在当年兑现完毕。市信用联社兑现成功后，会将兑现明细账返回市卫健局备查。在每年审计、监察部门开展的资金

使用的监察检查工作中，我们的工作得到了肯定，全市没有发现一起贪污、挪用、挤占、截留奖励扶助资金的问题，奖励扶助金及时、足额、便捷地发放到群众手中，使目标人群应享尽享，无拖欠，无错误，得到了群众的好评，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四、工作活动（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为掌握执行计划生育服务项目情况，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进一步提高项目资金使用率，推进计划生育政策有效落实，对2020年度计划生育服务项目进行绩效评价，首先对乡、村计生专干在两项制度落实中发挥作用进行走访座谈；二是查看代理发放机构的资金发放过程；三是对我局在审核环节、档案管理、资金管理以及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执行等方面进行自查自纠。在自评过程中我们采取了查阅资料、数据核实、综合数据分析等方法，对该项目进行了有效评价。

多年来的实践表明：规范的操作、完善的机制、严明的纪律是开展计生奖扶工作的关键。在计生奖扶工作中，一是领导重视，周密部署。市委、市政府始终把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作为落实民生工程的一项重要实事，并列入到年全市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中，层层签订了目标责任书。卫生健康系统每年专题召开计生奖扶工作专题会议，部署安排推进计生奖扶工作；二是规范操作，完善档案资料。对所需的材料列出清单，规定了统一的填写、复印、装订等要求，要求字迹工整无涂改，复印清晰有标注，装订整洁要

有序。做到资料对应统一、完善规范，为后续工作开展奠定基础。

五、工作活动（项目）存在的问题、改进工作的意见及建议

目前我市的外出务工人员较多，加大了计划生育工作服务的难度，政策的宣传也受到了一定限制。目前计划生育利益服务专项的各项政策主要依赖于卫生健康专干点对点上门服务或群众的交口相传，这样的方式会因为卫生健康专干本身对于政策的理解偏差或对于群众具体情况的掌握偏差而影响到申报的及时性，该问题有待解决。



南宫市部门工作活动(项目)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2020年度)

工作活动(项目)名称: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资金

工作活动(项目)承担单位:

南宫市卫生健康局(公章)

工作活动(项目)主管部门:

南宫市卫生健康局(公章)

组织方式: ☐ 财政部门 ☐ 主管部门 ☒ 实施单位

评价机构: ☐ 中介机构 ☐ 专家组 ☒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价类型: ☐ 预算申报前评价 ☐ 实施过程评价 ☒ 完成结果评价

2021年4月21日

工作活动(项目)负责人	王九东	联系电话	13323191058
财务负责人	刘钧	联系电话	18632926988
单位地址	南宫市东进大街18号南宫市卫生健康局		
工作活动(项目)起止时间	计划开始: 2020年1月	计划完成: 2020年12月	
	实际开始: 2020年1月	实际完成: 2020年10月	

一、项目资金情况

	以前年度资金(万元)	本年度资金(评价项目的资金使用年度)			
		预算安排(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到达项目单位)	实际支出金额(项目单位支出)	结余金额(万元)
合计		967.4	967.4	898.48	0
中央财政资金		613.94	613.94	545.02	0
省财政资金		153.46	153.46	153.46	0
市财政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200	200	200	0

二、工作活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绩效目标				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及未完成的原因
绩效目标	总目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是在各地现行计划生育奖励优惠政策基础上,针对农村只有一个子女和两个女孩的计划生育家庭,夫妇年满60周岁以后,由中央、省、县级财政安排专项资金给予奖励扶助的一项基本的计划生育奖励制度,对积极响应国家计划生育政策的家庭给予一种经济上的奖励,对符合条件的家庭给予经济上的支持,改善特殊家庭的经济困难情况。		
	年度目标	使广大农村计划生育家庭亲身感受到政府的温暖,有利于密切干群关系,促进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依法管理,有效引导群众自觉实行计划生育,加强计划生育家庭的发展能力,提高计划生育家庭的凝聚力及成员幸福感,改善特殊家庭的经济困难情况,对人口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持,使受益家庭在生活、医疗、护理、教育等方面得到有力的改善。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补助金发放率(%)	实际发放的补助金金额占计划发放金额的比率	100%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政策落实率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政策落实率	100%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政策落实率	实际享受奖励扶助人数占应享受人数的比例	100%
		奖、特扶奖励扶助政策落实的覆盖率	实际享受奖、特扶奖励占全市符合条件的比例	100%
	效果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100%
		补助个人收入/个人实际收入(月)	补助人群在生活、医疗、护理、教育等方面的改善情况	100%
		社会效益	完善奖、特扶助金保障服务	100%
		可持续影响	奖、特扶助金对人口可持续性发展的影响	100%

三、南宮市部門(單位)工作活動績效評價共性指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工作活动”设置 (15)	工作活动相关性	政策相关性	3	工作活动是否符合各级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	工作活动符合各级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得3分。	3
		部门职责相关性	3	工作活动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工作活动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得3分。	3
		预算项目相关性	3	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合理，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得1分；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得2分。	3
	绩效目标、指标科学性	绩效目标设立科学性	3	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	工作活动有明确的绩效目标，得1分；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得1分；绩效目标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得1分。	3
		绩效指标设立科学性	3	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绩效指标，指标设置是否能准确反映活动目标完成情况，是否细化量化，是否可衡量。	绩效指标设置能准确反映活动目标完成情况，得2分；细化量化，可衡量，得1分。	3
	“工作活动”管理 (25)	财务管理规范性	资金拨付情况	4	实际拨付资金占预算安排资金的比例。	资金没有足额到位，资金到位率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10%，到位率小于等于90%得0分
资金支出进度			4	资金是否按照规定（计划）的时间进度要求拨付或下达	支出进度每落后一个时间节点要求，扣分值的25%，扣完为止。	4
资金使用规范性			7	资金拨付手续是否完整，是否符合预算和国库管理有关规定；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规定。	资金拨付手续完整，符合预算和国库管理有关规定，得3分；资金使用符合《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得4分。	7
工作活动实施保障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部门制定的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是否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能否保障工作活动顺利实施。	部门制定了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得3分；各项方案和制度措施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得3分。	6
		过程控制有效性	4	保障工作活动实施、资金安全的各项制度措施是否得到有效落实，是否有风险应对措施。	保障工作活动实施、资金安全的各项制度措施得到有效落实，得2分，有风险应对措施，得2分。	4

三、南宫市部门(单位)工作活动绩效评价共性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工作活动”产出(25)	工作活动产出数量完成率	产出一数量完成率	7	反映工作活动设定目标的完成程度,由评价工作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产出指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各项产出逐一评价,逐一确定分值。	根据工作活动和具体产出指标设定每一项产出数量完成率的分值。完成率为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满分;完成率为90%至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90%;完成率为80%至9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80%;完成率为70%至8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60%;完成率低于70%的,不得分。	
		产出二数量完成率				
						
	工作活动产出质量达标率	产出一质量达标率	7	反映工作活动的产出是否达到预期质量标准。由评价工作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产出指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根据工作活动和具体产出指标设定每一项产出质量达标率的分值。达标率为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满分;达标率为90%至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90%;达标率为80%至9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80%;达标率为70%至8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60%;达标率低于70%的,不得分。	7
		产出二质量达标率				
						
	工作活动产出完成及时性	工作活动产出完成及时性	6	反映工作活动产出目标实现的及时程度。	规定时间内完成的,得满分,未按时完成的根据实际情况和有关规定酌情扣分。	6
	项目完成率	项目完成率	5	已完成的预算项目个数与即定预算项目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该工作活动下的预算项目完成情况。	预算项目全部完成的得满分,未按时完成的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5
“工作活动”效果(35)	经济效益	根据具体工作活动细化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9
	社会效益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社会发展和社会稳定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9
	生态效益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自然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9
	受益群体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8	通过发放问卷进行社会调查,评价受益群体及相关群体对该项工作活动的认可程度。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8
	合计		100			100

备注:如某项工作活动项下不涉及某个二级指标时,评价时请将该指标分值合理分摊到相应一级指标下的其他二级指标项下。

四、工作活动(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工作活动(项目)绩效评价定级				
优秀 ☒ 良好 ☐ 一般有效 ☐ 无效 ☐ 无法显示成效 ☐				
需要说明问题				
自评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工作单位	本人签字
	高淑霞	副局长	南宫市卫生健康局	
	李庆海	副局长	南宫市卫生健康局	
	王九东	政策法规股股长	南宫市卫生健康局	
	刘钧	规划财务股股长	南宫市卫生健康局	
填报人（签字）： 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中介机构意见	未聘请中介机构填： 无 （公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